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TONG REN TANG CHINESE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3)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授權代表之退休及 授權代表之委任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授權代表退休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宣布，丁永玲女士（「丁女士」）由於已屆退休年齡，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授權代表。

丁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在本公司任職期間，丁女士忠誠履行其職務，並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貢獻，提升了本公司的可持續性。董事會謹此向丁女士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丁女士退任後，本公司並無董事會主席，以及偏離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 C.2 段。本公司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主席的空缺，並將於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常務副總經理陳飛先生獲委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3.05 條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飛

香港，2023 年 8 月 31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飛先生
林曼女士

非執行董事：

馮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鈺成先生
徐宏喜先生
陳毅馳先生